

Moores Rowland Mazars

摩斯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

致通達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完成審核載於第21頁至第57頁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制的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的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編制真實而公平的財務報表。在編制該等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表達獨立的意見，並按照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案之第90節的規定向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惟我們的工作範圍因下文所解釋的因素而受到限制。

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內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作的重大估計和判斷，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的具體情況，及是否貫徹運用和足夠地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我們在策劃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我們認為必需的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我們能獲得充分的憑證，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的確定。然而，我們獲得的憑證有限，詳情如下：

- (1) 於上一年度，我們無法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75,993,000港元是否適當，以及於結算日，247,473,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已公平列值而作出意見。因此，我們在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中發出有保留意見，而我們有保留意見之詳情，已在二零零五年年報內詳述。我們先前有所保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期初賬面值之任何調整，會對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構成影響。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17內所述，有鑑於 貴集團持續錄得經營虧損，管理層已對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檢討。然而，我們無法從管理層取得足夠資料，支持有關其對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210,489,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使用價值之評估，因此，我們無法使自己信納，確認減值虧損3,515,000港元及撥回減值虧損12,196,000港元乃屬於適當。因此，我們無法使自己信納於結算日，210,489,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公平列值，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已公平列值。

- (2) 於上一年度，我們無法就 貴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當地銷售額、呆賬撥備及有關當地銷售額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作出意見。因此，我們在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中發出有保留意見，而我們有保留意見之詳情，已在二零零五年年報內詳述。我們先前有所保留之金額之任何調整，會對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構成影響。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3(b)內進一步解釋，於本年度內， 貴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當地銷售部門之經營業績錄得下跌。由於管理層成員及會計人員之人事變動頻繁，因此，現任管理層無法作出無保留聲明，指於本年度內，有關當地銷售部門之所有交易均已妥善包括在 貴集團之財務報表，而財務報表真實而公平地列報 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其當地銷售部門之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有關其當地銷售部門之業績。

因此，我們無法進行我們認為就財務報表內有關當地銷售部門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現金流量、承擔、或然負債、關聯方交易，以及其他披露事項之完整性及準確性而獲得足夠確定所必需之審核程序。

我們無法採用其他滿意之審核程序，使我們信納上文第(1)段及第(2)段所載述之事宜。對上述數字作出任何調整均可能對按 貴公司之資產負債表所記錄之 貴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貴集團於本年度內之虧損以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構成嚴重影響。

在作出意見時，我們亦已評估該等財務報表所載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我們相信我們的審核工作已為我們的意見建立了合理的基礎。

核數師報告

有關持續經營基準之基本不明朗因素

我們在構思意見時，曾考慮財務報表附註3(a)所作出之披露是否足夠，附註3(a)解釋董事現正採取及擬採取以產生足夠流動資金為其營運資金之措施，以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3(a)所詳述，貴集團有賴其債權人、銀行及股東之繼續支持。倘若財務報表附註3(a)所詳述之措施能取得成功結果，董事相信於可見將來，貴集團將能夠提供其經營所需之資金，並全數履行到期財務責任。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程度須視乎上述措施之成效而定。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倘若推行該等措施未能取得成功結果時可能需要作出之任何調整。我們認為，財務報表已作出適當披露。然而，倘若日後成效不佳，則可能對貴集團之財政狀況構成可能出現之重大不利影響，而此情況則可能影響編製財務報表之持續經營基準。

保留意見：未能對財務報表發表意見

鑑於：

- 如「意見的基礎」一節所述，我們獲得有關上述事宜之憑證有限；及
- 有關持續經營基準所帶來之基本不明朗因素；

均可能導致重大影響，故我們未能就財務報表是否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而發表意見。在所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妥為編製。

摩斯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

英國特許會計師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六日